

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

113 學年度下學期世界機關王夜間培訓講座活動管理辦法

1. 目的：落實科學教育，提升學生解決問題、團隊合作等能力，並提高本校學生競賽獲獎率。
2. 學生申請講座活動後，由教務處统一安排用餐地點及座位編排，值班老師依日按時點名。
3. 選手須遵守夜間培訓講座活動管理辦法相關規定，嚴重違規者將取消其受訓權利。
4. 學生本學期共參加 10 次培訓講座，免收課程費用，時段為週一晚間 17：15 至 20：15。

一.	二.	三.	四.
2/17	2/18(星期二)	2/24	3/3
五.	六.	七.	八.
3/10	3/31	4/07	4/21
九.	十.		
4/28	5/19		

5. 學生放學後交通自理。
6. 為減少學生進出校園交通風險，教務處統一代訂晚餐，酌收餐費每次 20 元，共 200 圓整，差額由學校支付。
7. 所有參加學生活動前後皆須清掃機關王專業教室。
8. 參加修業期滿一年，發研習證書，中途退出，則不給予證明。
9. 本學期新報名參加機關王培訓課程學生，請附佐證資料、作品，以利甄選（原培訓學生免附）。若報名人數超過培訓人數，則擇優入取。

(請沿虛線剪下)

世界機關王夜間培訓講座家長同意書

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擬申請 113 學年度下學期世界機關王夜間培訓講座活動，並願意遵守相關規定，注意放學後交通安全。本學期機關王活動自 114 年 2 月 17 日至 114 年 5 月 19 日止，共計 10 次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手機：_____ 學生電話：_____

住家電話：_____ 導師簽名：_____

用餐方式：葷食 素食

已收費 200 元

收款人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(請翻面詳閱課程相關規定，謝謝！)

世界機關王夜間培訓講座活動相關規定

一、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，將依校規處分：

- (一) 培訓期間，從事與講座主題無關之行為者。
- (二) 隨地拋棄廢物、垃圾，影響環境衛生者。
- (三) 服裝儀容不合服儀規定者。
- (四) 行為散漫、言行態度輕浮、影響講座秩序者（未經講師允許使用手機、不服講師管教者）。
- (五) 遲到、早退或不按時作息，經勸導後不改正者。
- (六) 違反教室規定者（含教學設備不當使用、蓄意破壞教具）。
- (七) 受訓期間未經請假私自離校或課間擅自離開教室者。
- (八) 塗改簽到表、請假單或其他相關文件者。
- (九) 其他符合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記小過處分事項者。
- (十) 其他違反校規事項者。

二、未經事前請假，無故缺席累積達兩次者，取消其參加夜間培訓講座權利。

以上規範為維持夜間培訓講座活動品質之基本要求，除參考學生獎懲辦法規定之項目外，主要考量期盼略作規範，使培訓選手能真正有效運用資源，提升學習成效，不盡完善之處，仍待集思廣益，期使設定於無形。

(本回條請於114.02.12前繳回實研組)

(請沿虛線剪下)

世界機關王夜間培訓講座活動相關規定回條

(本回條請於114..02.12前繳回教務處實驗研究組)

我已經詳細閱讀各項夜間培訓講座活動規範，並且遵守值班教師及培訓講師之指導，如有違反以上情事，接受處罰且無任何異議。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簽名：

114 年 月 日